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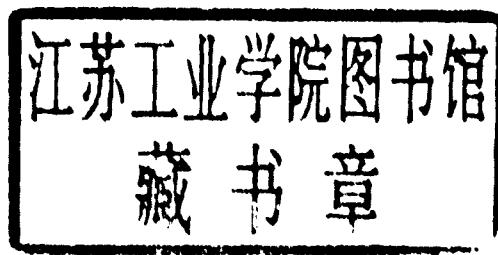
泉港文史資料

第六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泉州市泉港区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泉港文史资料

第六辑



泉港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内部资料 免费赠阅)

《泉港文史资料》第六辑编委会

顾 问：连启明

编委主任：黃胜富

编 委：郑碧辉 郑其明 林贤庆 张新联

庄开今

主 编：郑其明

副主编：陈开登

编 辑：郑美光 陈华发 吴玉杯 陈团平

刘宗训 林明辉 曾献秋 黃惠龙

编 辑 说 明

一、《泉港文史资料》仿照全国政协编辑《文史资料选辑》的体例，从征集的史料中，选载与泉州市泉港区直接或间接有关的历史资料。

二、本刊出版的目的在于保存和积累历史资料，推动撰写文史资料工作的开展。所选的资料大都是撰写者亲身经历或见闻，有一定史料价值，但由于每个人所处的地位和所见所闻都有一定的局限性，对问题的看法或观点不可能完全正确，因此，本刊只在内部作为不定期刊物发行，以供有关方面在研究地方史时参考。

三、本刊所选的材料，包括从建国前到改革开放以来各个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文教、科技、社会、华侨、民族、宗教、人物等各个方面的资料，资料坚持“三亲”原则，不必求全，不作综合编写，不拘体裁，只要有史料价值，都可入选。

四、本刊所发表的资料，欢迎读者提出补充、订正、质疑的意见。

五、本刊对来稿可加以选录、删节和文字上的修改，也可多篇合并整理。



目 录

一 规划建设

- 泉港石化港口新城规划回眸.....郑其明(1)
福炼一体化项目建设实录.....郑其明(6)
福炼一体化项目征拆安工作始末.....陈燕惠(10)
福建炼油厂即福建炼化公司项目建设追记.....郑其明(19)
国电福建南埔电厂建设纪实.....俞今晨(23)
泉港港口码头规划建设史略.....徐 峰 王东旭(27)

1

二 红色记忆

- 北海革命斗争史略.....郑其明(30)
中共峰尾支部组建史实.....刘宗岱 刘宗训(35)
魁星楼与涂岭农民运动和武装斗争
.....章纪辉 郑汉升 王志忠(39)
三川革命斗争史话.....陈开登 陈团平(42)
土坑“民生药店”刘良川(46)
我家与曾木生兄和蔡先镰烈士的一段往事.....曾龙娘(50)

三 史海钩沉

- 惠北农村“包产到户”亲历记.....郑万才(54)



上世纪 70 年代农村合作医疗暨赤脚医生	林茂兴(58)
割山华侨史话	陈团平(64)
杨厝后村“6.18”中毒事件追记	陈团平(70)
后龙金腊养殖场春秋纪实	陈团平(74)
界山林场记略	郭民富 陈祖基(77)

四 文史纵横

卢琦《圭峰集》与《四库全书》	黄惠龙 黄炳瑜(80)
黄氏福船的人文历史与制造技艺	刘宗训(90)
泉港古代私塾	林明辉(96)
《杂字诗图》的发现及内容简介	陈开登(99)
泉港古代社学	林明辉(102)
中国闽南戏曲之乡——山腰	庄玉宗(105)

2

五 古韵民风

全国民间音乐舞蹈获奖节目《七星灯》	庄玉宗(107)
琐谈泉港旧时戏班	黄惠龙 曾献秋(109)
白石安村创办岩山乡人民剧团追记	刘方才 刘培章 刘春才(115)
后龙土坑剧团始末	陈开登(119)
后龙和平剧团追记	陈开登(124)
从南庄童子戏班到新雅音剧团	陈祖基(127)

六 教育琐记

泉港教育事业发展回首	郑其明(130)
坝头中学建设追记	连力东(136)



惠华中学创办纪实	郭民富	(139)
泉港六中的创办与历史沿革	吴玉杯	(142)
上世纪 60 年代末惠安二中的深挖洞	黄炳瑜	(145)
涂岭(坑尾埔)知青场追述	吴玉杯	(149)

七 民居变迁

外厝村的渊源及迁徙	林珠金 林其水	(153)
涂岭内三坪四村划归仙游纪实	郑汉升 王志忠	(157)
兴建菱溪水库动迁的七个自然村	曾献秋	(159)
陈田村与陈田水库的“姻缘”	黄荣斌 曾献秋	(162)
泗洲水库库区原三个自然村变迁记	曾献秋	(165)
泉港人移居莆田秀屿的历史渊源	陈团平	(168)

八 人物春秋

3

郑一龙《复姓疏》始末	黄惠龙 黄炳瑜	(171)
郭良墓志铭	庄绍冰 黄惠龙	(174)
近代开明绅士章寿卿	章友忠 章纪辉	(186)
我所认识的刘说本先生	庄德祖	(189)
赤色名医陈元吉	陈团平 陈秋泉	(192)
连式林创办坝头俱乐部追记	黄炳瑜 黄惠龙 庄玉宗	(196)



泉港石化港口新城规划回眸

郑其明

泉港石化港口新城总体规划自泉州市肖厝开发办、惠安县肖厝镇、泉州市肖厝经济开发管委会到泉港区的历史沿革和体制转型，前后经历数十年的多次规划修编，现简述如下：

1985 年，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对肖厝进行港口城市总体规划。同年 5 月 6 日，省计委与建委组织全省有关部门专家对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提出的湄洲湾港口城市规划方案进行研讨审定，形成《湄洲湾地区城市规划阶段方案讨论会纪要》；10 月 25 日，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提出了《福建省湄洲湾海港城市总体规划》方案，在福州召开《福建省湄洲海港城市规划交底会议》，1985 年 11 月 11 日闽建规（85）029 号文形成《湄洲湾海港城市规划方案汇报会纪要》。该规划确定“北部石化区以港口为端部，工业区和生活区呈条状向南滚动发展，南部形成海洋化工组团。”1986 年，中国石化总公司完成了《肖厝石油化工基地规划方案》，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第九设计研究院厦门设计分部，完成了《泉州市湄洲湾肖厝港总体规划设计》任务。

根据 1985 年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对肖厝进行港口城市总体规划方案，惠安县肖厝镇完成了 61 平方公里的肖厝城



市总体规划和 6.5 平方公里的分区总体规划，以及白石宫居住区 0.64 平方公里的详细规划。其城市人口规划 30 万人，分为白石宫等六个居住区。该规划于 1988 年确定，1992 年 9 月 29 日经省政府批准。白石宫居住区面积为 730 亩，首期开发 565 亩，集行政办公、商贸、住宅为一体，是海滨工业城市生活服务区。白石宫居住区于 1992 年 12 月破土动工，之后进入“七通一平”及居住区工程建设。惠安县地产公司作为首家地产开发企业进驻肖厝，与镇政府签订用地开发意向和合同。1995 年间，惠安县肖厝镇又对其城市规划进行修编，初步提出城市中心选址于龙头岭下通港路（原二级路）南侧即塘头、白井到世上一带的设想，后未获审批同意。

1996 年 4 月，泉州市肖厝党工委管委会成立后，邀请全国著名城市规划设计专家擘画，采取竞标形式优选规划方案，并请省内外专家学者和有关部门论证审定。同年 5 月份发出竞标，7 月上旬召开专家评定会，9 月中旬完成规划初步方案，10 月底召开审定会，11 月和 12 月底分别报市政府和省政府审批。此次“肖厝城市总体规划是在 1985 年和 1992 年 2 次规划的基础上，总结了近几年肖厝建设和经济发展的经验，吸取了以往规划的优点，并根据当前肖厝经济开放开发的新形势，集中了专家和各级领导的意见而形成的，是前二次规划的延续和深化”。由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院提交的《肖厝城市总体规划》，市政府和省建委于 1996 年 11 月 2 日在泉州市主持召开的有省内外专家学者参加的规划审定会上获得原则通过。11 月 12 日，泉州市人大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肖厝城市总体规划》的报告，原则通过并同意进一步修改后报请省政府批准。1997 年 2 月 17 日，省政府经研究原则同



意《肖厝城市总体规划》并获准实施。肖厝城市性质定位为以石化工业为主导的现代化港口和滨海花园城市。城市布局为有机联系的双区双轴、中心组团型滨



海城市结构。城市中心位于岩山南麓，风景优美，体现海滨城市特色，具有前瞻性和可持续性发展的空间，是实现规划建设，城市发展，环境生态协调统一的最佳选择。规划到2020年城市常住人口达47万人左右，城镇人口30万人，国内总产值达700亿元。城市建设用地控制在78.40平方公里左右，基本建成10个完善的居住区，人均居住面积达15平方米，人均使用面积达22平方米，住房成套率达95%以上，城区内所有村镇基本得到改造，郊区向小康村镇过渡，居住水平力争超过小康目标。城市由中心区、港区和石化工业区三部分组成，按照建设产业协调，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服务设施完善，环境优美，格调高雅的总体目标，使肖厝城市化水平达65%以上。本次规划层次较高，构思富有创意，城市布局合理，功能分区明确，满足石化大工业发展用地，合理利用码头岸线和安排仓储，港后区用地，突出石化工业和港口城市的特色，具有科学合理的布局结构，四通八达的交通，良好的生态环境，美丽的市容市貌，为在21世纪中叶把肖厝基本建成世界一流水平的现代化港口工业和滨海花园城市奠定基础。

泉港区成立后，严格按照审批的城市总体规划组织实施，



指导城市的各项建设，抓紧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各项专业规划，强化对土地使用与开发建设的宏观调控，充分发挥城市规划的龙头作用。同时，根据城市发展需要对城市总体规划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深化和调整修编，着手进行泉港石化工业区规划和泉港区石化港口新城总体规划（调整）修编。

泉港总体规划始于 2002 年，2003 年 8 月获省发改委批复，2004 年泉州市政府将该规划整合到《泉州市石化基地总体规划》，2005 年福建省政府又将泉州石化基地规划整合到《福建省湄洲湾石化基地总体规划》，于 2006 年底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并由省政府牵头申报国家级石化基地。2007 年 5 月 24 日，福建省政府召开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福建省湄洲湾石化基地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根据石化基地发展规划纲要，将用 10—15 年时间，把环湄洲湾区域建成我国东南沿海具有独特区位和规模优势的新型国家级石化基地。《纲要》明确提出“湄洲湾石化基地以泉港石化工业区为先导，向泉惠、东吴石化工业区延伸”。其中，泉港石化工业区以炼化一体化一、二期项目和石化上游原料产品为主，规划面积 24.5 平方公里，由仙境、洋屿和南垦等四个片区组成，产业发展目标：从 2006 年开始，通过 10—15 年左右的建设，在建成“福建炼化一体化”龙头项目的基础上，争取二期建成第二套 1200 万吨/年炼油、100 万吨/年乙烯装置，以及一套 CPP 装置，使炼油能力达到 2400 万吨/年、乙烯生产能力达到 200 万吨/年、丙烯生产能力达到 100 万吨/年，并形成较完整的中下游产业链，使泉港石化工业区石化产业在经济总量、生产工艺技术、科技创新能力、产品结构、市场占有率、综合竞争力等方面达到国内先进水平。2007 年 6 月 1



日，泉港区召开二届区委常委（扩大）第18次会议，作出了规划泉港作为国家级石化基地向上申报，以及城市发展要服从于石化基地和港口建设，为石化基地和港口提供配套服务。

2007年12月20日，泉州城乡规划局和泉港区政府联合组织召开泉港区石化新城总体规划调整修编（2007—2020）审查会。根据泉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及福建省湄洲湾石化基地发展规划内容和要求，认为《泉港区石化港口新城总体规划》（调整）修编较为合理，基本达到《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版）深度要求，原则给予通过。原则通过的总体规划，将泉港区城市功能定位为以石化工业为主导的现代化港口新城。具体包括两方面，即国家级石化产业、物流基地、重要港口，石化产业配套服务区、港口物流服务中心；同时城市用地发展方向为石化工业主要向北发展，控制向南发展，一般制造业向西南发展，生活居住向东南方向发展，城市规划建设用地78.4平方公里；城市总体空间结构为“集中三片”（即港口石化工业园区组团、普安开发区组团与城市生活组团）、“外围两点”（即涂岭综合组团与界山综合组团）。

参阅资料：

- ①综合肖厝镇至泉港区期间有关资料整理；
- ②改革开放三十年泉港重大事件。

（本文承规划建设局核稿审定）



福炼一体化项目建设实录

郑其明

一、立项可研阶段

1991年8月，时任省委书记陈光毅、省长贾庆林从北京争取到30万吨乙烯项目。1991年10月，成立福建30万吨乙烯项目领导小组和乙烯项目筹建办公室。1991年底，福建省与中石化联合上报30万吨乙烯工程协议书，后因故暂停。

6

1993年，福建炼油厂投产后，福建省与中石化着手开展福建炼油厂扩建前期工作，先后与美国的平阳、马来西亚的云顶、美国的阿莫科等公司洽谈，初步选定美国阿莫科作为合作伙伴。1994年上报扩建800万吨炼油项目建议书。1995年，成立以陈明义和盛华仁为组长的乙烯项目领导小组，并上报50万吨乙烯项目建议书。

1996年，与锦湖集团谈判破裂后，中石化提出炼油、乙烯项目合并谈判的建议，1997年10月确定美国埃克森美孚、沙特阿美作为项目合作伙伴。

1996年8月，国家计委批准立项一体化项目中的800万吨/年炼油扩建工程。

1997年10月13日，福建炼化公司与美国埃克森公司、沙特阿美海外公司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正式签署了共同开发福



建炼油、化工一体化项目联合可行性研究协议。

1998年3月，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评估通过了福建60万吨/年乙烯工程项目建议书。

2000年9月12日，国家计委同意一体化项目中的60万吨/年乙烯工程立项。至此，一体化项目的立项工作全部结束。

2001年8月2日，国土资源部批准同意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用地预审，总用地3534亩，约需迁移7800人。

2001年8月24日，中石化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建议。

2001年11月14日，中外三方在北京就联合上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签署协议，标志着该项目已迈出关键的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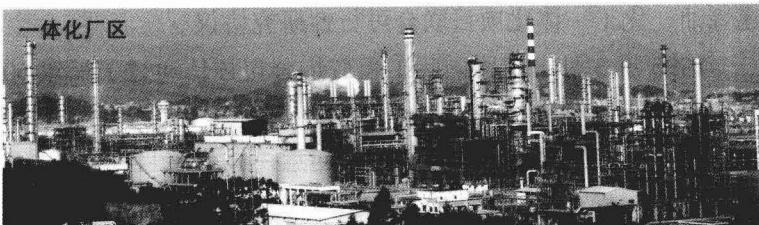
2002年9月18日，国务院第六十三次常务会议，批准通过福建炼油化工一体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02年10月11日国家计委下发国务院批准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乙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通知。

2002年10月21日，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访美前夕，中国石油化工股份公司董事长李毅中同美国埃克森美孚公司高级副总裁加兰特在美国纽约签订合作炼油化工一体化合资项目框架协议。

炼化一体化项目落户泉港来之不易，从筹建洽谈到底项签订框架协议，先后花了10年时间才尘埃落定。党和国家领导人吴邦国、贾庆林、李鹏、朱镕基等都先后到泉港视察，全力支持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对泉港石化业的发展寄以厚望。

二、项目征拆阶段

2002年11月24日，时任福建省代理省长卢展工率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施性谋和副省长贾锡太、陈芸等领导考察炼



化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作出了“来之不易，倍加珍惜，义无反顾，形成合力”指示。

2003年4月11日，省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听取炼化一体化项目进展情况汇报，研究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省长卢展工作出了“落实责任，加强协调，依法依规，做实做细”的指示。

2003年6月6日，泉港区召开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征拆动员大会，从此项目进入动拆阶段。

8 2003年8月10日，中石化与省政府在厦门举行联席会议，共同研究讨论了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对外合作和启动建设事宜。卢展工省长提出：“明确目标，细化方案，加快发展，务必保障”。

自2003年6月到2004年4月，炼化一体化项目基本完成了征地拆迁任务，共征用南埔、后龙14个行政村土地3898.11亩，迁移坟墓上万座，拆迁房屋1613幢44.59万平方米，动迁群众2124户7528人，其中外厝、西枫两个村整体搬迁。

2004年4月底，炼化一体化项目厂区“四通一平”全面铺开。

三、开工建设阶段

2004年8月26日，中外三方达成协议，项目扩大初步



设计正式开始。同时，由三方组建的福建成品油营销合资公司正式向国务院有关部门递交了联合可行性研究报告。

2004年12月17日，中外三方在北京与中石化工程建设公司和ABB鲁姆斯工程公司组成的项目管理承包商（PMC）签署了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PMC合同。项目扩大初步设计和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全面启动。

2005年7月8日，福建炼油乙烯一体化合资项目工程正式开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盛华仁，省、市、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主要领导，沙特石油及矿业部长纳依米，埃克森美孚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雷蒙德，沙特阿美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朱玛赫等出席开工仪式。福建炼油乙烯一体化合资项目工程的开发建设，标志着国内最大的中外合资炼油化工一体化项目正式进入建设阶段。

2007年6月12日，由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福建炼化）、埃克森美孚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沙特阿美中国有限公司合资组成的“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正式挂牌运营。此举标志着福建省的石化产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福建炼油乙烯一体化合资项目由福建炼化公司、美国埃克森美孚中国公司和沙特阿美中国公司三方按50%：25%：25%的股份比例合资。项目总占地面积437公顷，项目预算总投资384亿元，将炼油能力从原400万吨/年生产规模扩大到1200万吨/年，并新建80万吨/年乙烯裂解、70万吨/年PX、80万吨/年聚乙烯、40万吨/年聚丙烯等化工生产装置，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项目于2009年建成投产。

(本文承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人事行政处核稿审定)



福炼一体化项目征拆安工作始末

陈燕惠

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共征用土地 3898.1 亩，拆迁房屋 1613 幢 44.59 万平方米（含安置小区、安置地及扩征部分拆迁），动迁人口 2124 户 7528 人，涉及 14 个行政村，12 家工厂、2 所学校。该项目征拆人口多，涉及面广，工作难度大，其中外厝、西枫 2 个村整体搬迁。现将该项目征拆安工作追踪记述如下：

一、加强领导，建立机构，宣传工作深入民心

2003 年 3 月，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启动。区委、区政府组织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协调小组，先后与南埔、后龙两镇领导干部深入各村召开 80 多场征拆工作座谈会和征求意见会，同时通过宣传车、分发宣传品，入户访谈等方式，深入开展征、拆、安宣传发动及动迁户情况调查摸底，征集合理化建议，为指挥部的决策提供依据。

2003 年 3 月 6 日，区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泉州市泉港区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协调工作手册》。

2003 年 3 月 7 日，区委、区政府调整充实泉港区福建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及下设机构。正式发出《中